【19】中華民國

【12】專利公報 (U)

【11】證書號數:M455539

【45】公告日: 中華民國 102 (2013) 年 06 月 21 日 【51】Int. Cl.: *A63F3/00 (2006.01)*

新型 全4頁

【54】名 稱: 電子式棋具

【21】申請案號: 102203225 【22】申請日: 中華民國 102 (2013) 年 02 月 20 日

【72】新型創作人:廖慧美(TW);沈志方(TW)

【71】申 請 人: 僑光科技大學 OVERSEAS CHINESE UNIVERSITY

臺中市西屯區僑光路 100 號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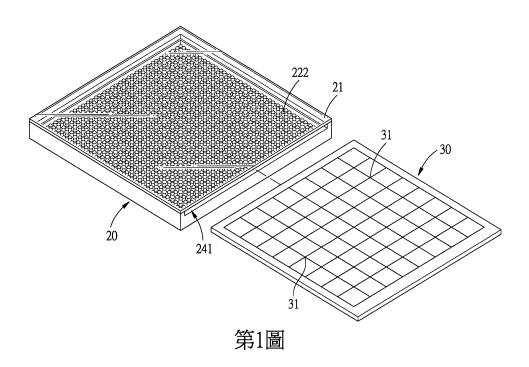
【74】代理人: 陳天賜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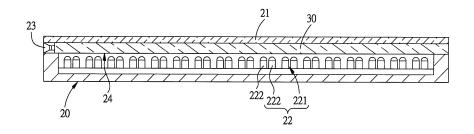
[57]申請專利範圍

- 1. 一種電子式棋具,包括:一主機,於頂面具有一觸控模組,並於內部具有一指示燈板, 該觸控模組為透光之結構,該指示燈板與該觸控模組電性連接,並朝該觸控模組進行顯 示功能,而該觸控模組及該指示燈板間則具有一容置空間,該容置空間於該主機之一側 具有一開口;以及一替換式棋盤,為透光之板狀結構,該替換式棋盤係經由該開口而容 設於該主機之容置空間內,該替換式棋盤之表面具有複數棋位;該電子式棋具運作時, 該指示燈板係於特定之棋位顯示以代表棋子。
- 2. 如申請專利範圍第1項所述之電子式棋具,其中該替換式棋盤上具有黑白棋、五子棋、 圍棋或孔明棋其中之一者之棋位。
- 3. 如申請專利範圍第1項所述之電子式棋具,其中該主機更具有一發聲單元,該發聲單元 與該觸控模組電性連接,該發聲單元可發出聲響。
- 4. 如申請專利範圍第1項所述之電子式棋具,其中該指示燈板具有複數燈組,各該棋位於該指示燈板上均具有相對應的一燈組。
- 5. 如申請專利範圍第 4 項所述之電子式棋具,其中該燈組係由複數 LED 燈所構成,且該燈組發出至少二不同顏色之光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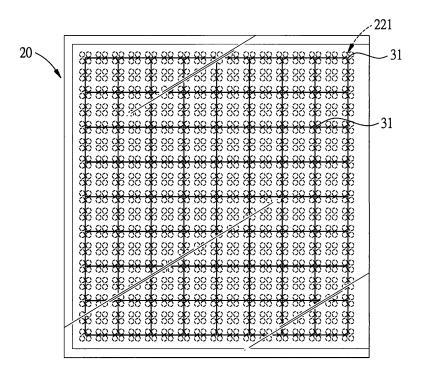
圖式簡單說明

- 第1圖為本創作實施例之分解圖。
- 第2圖為本創作實施例之剖視圖。
- 第3圖為本創作實施例之使用狀態參考圖。
- 第4圖為本創作實施例之使用狀態參考圖。
- 第5圖為本創作另一實施例之使用狀態參考圖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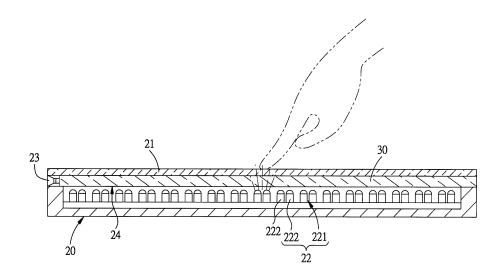




第2圖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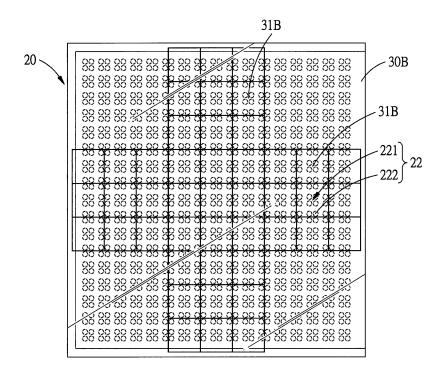


第3圖



第4圖

(4)



第5圖